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 閣下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 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或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 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 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眼公司^{*} China Mining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0**)

更換核數師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2 號美國銀行中心13樓1306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至6頁。無論 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 閣下盡快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表格,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惟無論如何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目 錄

| | 頁次 |
|----------|----|
| 釋義 | 1 |
| 董事會函件 | 2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5 |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更換核數師」 指 建議於本公司之前核數師德勤辭任後委任中磊為本公

司之新核數師

「本公司」 指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

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340)

「德勤」 指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

更換核數師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磊」 指 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董事會函件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眼公司* China Mining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0)

執行董事:

游憲生博士(主席)

陳守武先生(副主席、行政總裁兼投資總監)

王輝先生

楊國權先生(財務總監)

方益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家華先生

朱耿南先生

林香民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

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13樓1306室

敬啟者:

更換核數師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就更換核數師刊發之公佈。本通函旨在 向 閣下提供有關更換核數師之進一步資料,並向 閣下發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 便 閣下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更換核數師之普通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董事會函件

更換核數師之理由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之公佈(「之前公佈」)所載,董事會已公佈,本公司之前任核數師德勤已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之辭任理由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之前公佈。

德勤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續聘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本公司接獲德勤之辭任通知,內容有關其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辭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核數師。董事會建議委任中磊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以填補德勤辭任後產生之臨時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57條,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委任。

誠如之前公佈所述,於向本公司發出之辭任通知中,德勤已確認,除之前公佈所披露 者外,並無與其辭任有關而其認為應知會股東之情況。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與德勤並 無意見分歧,亦無與更換核數師有關而彼等認為應知會股東之其他事官。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更換核數師,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誠如本通函所載,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待股東 批准更換核數師。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決議案之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 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 閣下盡快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表格並交回,惟無論如何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另作公佈,通知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推薦意見

經考慮上文所載之情況後,董事相信更換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以批准更換核數師。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守武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Mining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40)**

茲通告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13樓1306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作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委任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產生之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守武

香港,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 1. 隨函附奉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倘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於一名 代表代其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副本,必須於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 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方為有效。
- 4. 如屬本公司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有超過一名該等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僅接受排名較先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均不予點算。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照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份之排名次序而定。倘一名辭世股東(其名下持有任何股份)有多名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則彼等就此而言被視為有關股份之聯名持有人。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游憲生博士、陳守武先生、王輝先生、楊國權先生及方益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華先生、朱耿南先生及林香民先生。